关于印发《2025年万州区普法工作要点》

的通知

万州普法办〔2025〕4号

各镇乡（民族乡）党委和人民政府，各街道党工委和办事处，区委各部委，区级国家机关各部门，各人民团体，有关单位：

《2025年万州区普法工作要点》已经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守法普法协调小组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重庆市万州区普法工作办公室

 2025年4月18日

（此件公开发布）

2025年万州区普法工作要点

2025年，是“十四五”收官之年，是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重庆篇章的关键之年，也是全民普法40周年和“八五”普法收官之年。全区普法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化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重庆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市委、区委六届历次全会部署，牢牢把握稳进增效、改革创新、除险固安、强企富民工作导向，聚焦“渝东北领先、全市进位和万州辨识度”工作要求，以服务全区工作大局为重点，以改进法治宣传教育为抓手，坚持守正创新、聚力系统集成，推动精准普法改革实现更大突破，全面完成“八五”普法目标任务，为深化落实全区“3710”改革发展总体架构，建设更高水平平安万州、法治万州营造良好法治环境。

一、聚焦服务全区大局深化主题普法宣传

1．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推动领导干部带头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把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各级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党校（行政院校）教学内容，深化落实领导干部应知应会党内法规和国家法律清单制度，推行国家工作人员年度“学法+考试+旁听”长效机制，依托重庆干部网络学院、“学习强国”重庆学习平台等学习法治相关课程。统筹各类宣传平台和载体，用好习近平法治思想市级专家宣讲团，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大众化传播。加强习近平法治思想对外宣传。（责任单位：区委组织部、区委宣传部、区委网信办、区普法办；配合单位：各镇乡街道，区级各部门）

2．加强服务“六区一高地”建设普法宣传。以高校、科研院所、科技型企业等创新主体为重点开展科技普法宣传，加大知识产权普法力度。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律法规和消费促进政策宣传。开展进出口贸易、外商投资等领域普法活动，加强物流运输等行业法律法规和政策宣传。推进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专项普法，深化“律企携手·法润渝商”“法律三进”等活动，举办新时代民营企业家法治素养提升培训。发挥好法律之家、乡贤评理堂等平台普法功能，依托“三下乡”、农民丰收节等活动加强乡村法治宣传教育。加大环境保护法、长江保护法等生态文明法律法规宣传力度。巩固拓展党纪学习教育成果，贯彻党内法规落实工作机制，加强党内法规学习教育。（责任单位：区纪委监委机关、区委组织部、区发展改革委、区科技局、区经济信息委、区司法局、区生态环境局、区农业农村委、区商务委、区交通运输委、区市场监管局、区工商联、万州区税务局、区普法办；配合单位：各镇乡街道，区级各部门）

3．深化重点领域普法宣传活动。常态化长效化开展宪法宣传教育，组织开展“12·4”国家宪法日和“宪法宣传周”等系列宣传活动。组织开展“民法典宣传月”活动，加强民法典普法产品推广运用。持续开展新时代文明实践“讲法律”和村（社区）居民季度学法活动。深化互联网普法，积极参与“网络安全宣传周”、第二届“互联网+故事”普法大赛等活动。加强就业、医疗、城市管理、交通运输、物业服务、殡葬管理等民生领域普法宣传。（责任单位：区委宣传部、区委网信办、区教委、区司法局、区人力社保局、区住房城乡建委、区城市管理局、区交通运输委、区卫生健康委、区医保局、区普法办；配合单位：各镇乡街道，区级各部门）

二、聚力打造精准普法改革标志性成果

4．探索建立公民法治素养精准提升机制。深化公民法治素养提升行动，推动有关部门建立针对国家工作人员、青少年、村（社区）“两委”成员、企业经营管理人员、新就业形态劳动者等重点群体的法治素养提升分类施策机制，推广运用重点群体法治素养提升计划和制度模型。（责任单位：区委组织部、区委社会工作部、区教委、区经济信息委、区司法局、区人力社保局、区农业农村委、区国资委、区工商联、万州区税务局、区普法办；配合单位：各镇乡街道，区级各部门）

5．促进专业化法治宣讲与公益性普法服务融合发展。突出法治宣讲与志愿服务双线耦合、普法精度与普法广度双向发力，探索构建专业化与公益性相结合的多领域一体化法治宣讲机制，推动志愿普法宣讲项目化实施、实践化运作、融合化发展。积极参与大学生普法志愿服务项目大赛，探索打造“大学生+”志愿普法宣讲新范例。责任单位：区教委、团区委、区普法办；配合单位：各镇乡街道，区级各部门）

6．推动法治文化建设扩面提质。依托重庆市大学生法治传播AI短视频大赛、川渝法治微电影微视频大赛、全国法治动漫微视频征集等活动培育优质法治文化作品。加强法治文化阵地建设，推动打造区域性法治文化集群。广泛开展法治文艺演出、法治文化基层行、百名法学家百场报告会等法治文化活动。加强重庆市川剧保护传承条例普法宣传。（责任单位：区委宣传部、区委网信办、区司法局、区文化旅游委、区法学会、区普法办；配合单位：各镇乡街道，区级各部门）

7．加快推动普法数字化发展。统筹抓好三级治理中心和数字法治系统“普法服务跑道”建设，加快推进跑道KPI和体征指标迭代上屏，推动高频事件全域贯通形成实战实效，探索构建“1个综合应用+N个一件事应用”数字化应用体系。落实媒体公益普法制度，推动政务新媒体加大普法力度，统筹全区优质普法资源迭代普法资源库，推动建立融“报、网、端、微、屏”于一体的全媒体传播矩阵。（责任单位：区委宣传部、区委网信办、区普法办；配合单位：各镇乡街道，区级各部门）

三、进一步推动普法融入平安法治建设

8．深化全过程实时普法。推动普法融入立法全过程，加强能源法、学前教育法、重庆市法律援助条例、重庆市精神卫生条例等法律法规公布施行后的同步宣传解读。推动普法融入执法、司法全过程，推行全程说理式执法、普法式执法模式，加强行政复议案件受理、审理、决定等各环节实时普法，推动司法机关运用庭审公开、巡回审判等形式开展释法说理。推动普法融入法律服务全过程，在法律援助（帮助）、仲裁、调解、公证、司法鉴定以及涉法涉诉信访案件办理过程中同步开展普法。（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委、区教委、区司法局、区卫生健康委、区信访办、区法院、区检察院、区普法办；配合单位：各镇乡街道，区级各部门）

9．依托统筹推进“五项工作”开展法治宣传。推动法治宣传融入教育改造、社区矫正、安置帮教、纠纷化解工作，强化监狱、社区矫正机构普法主体责任，建立健全监狱、社区矫正机构普法责任清单制度，常态化开展法治宣传进监所、进社区等活动，引导“法律明白人”、普法志愿者、农村“学法用法示范户”等积极参与法治宣传、促进矛盾纠纷化解。（责任单位：区司法局、区农业农村委、三合监狱、三峡监狱；配合单位：各镇乡街道，区级各部门）

10．加强服务安全稳定普法工作。大力宣传总体国家安全观和国家安全相关法律，组织开展“4·15”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法治宣传活动。以反有组织犯罪法等为重点深化扫黑除恶法治宣传，加强反恐怖主义、反诈骗、反赌博、反拐卖、反邪教等方面普法宣传，深化食品药品安全、安全生产、禁毒、消防等领域普法工作。加强和改进青少年法治教育，结合“莎姐守未”专项行动广泛开展“关爱明天 普法先行”、法治教育精品课竞赛等活动，推动建立法治副校长年度履职报告制度。加强民族宗教领域普法宣传。（责任单位：区委政法委、市国安二分局、区教委、区委统战部、区公安局、区司法局、区应急管理局、区市场监管局、团区委、区关工委、区普法办；配合单位：各镇乡街道，区级各部门）

四、加强全民普法总结谋划

11．开展全民普法40周年系列宣传。组织开展全民普法40周年主题宣传活动，分领域、分条线开展系列宣传，形成宣传声势。制作全民普法40周年宣传产品，依托公共宣传资源投放。推出全民普法40周年系列专题报道，推动媒体集中刊发。开展全民普法40周年先进人物访谈活动，征集发布全民普法40周年典型案例。（责任单位：区委宣传部、区委网信办、区普法办；配合单位：各镇乡街道，区级各部门）

12．做好“八五”普法总结验收。按照“八五”普法规划和决议要求，组织各镇乡街道、区级部门开展总结验收工作，做好迎接全国、全市总结验收的各项准备。总结推广我区“八五”普法典型案例，依托有关媒体平台开展系列集中宣传。（责任单位：区委宣传部、区司法局、区普法办；配合单位：各镇乡街道，区级各部门）

13．启动“九五”普法谋划工作。开展“九五”普法专题调研，针对“九五”普法重点问题广泛征求意见建议。根据全国、重庆市“九五”普法规划和决议起草安排，组建我区起草工作组，适时启动起草工作。（责任单位：区委宣传部、区司法局、区普法办；配合单位：各镇乡街道，区级各部门）

五、夯实普法工作组织保障

14．完善精准普法运行机制。深入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谁管理谁普法”“谁服务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全面推行普法需求观测研判处置、普法提示函和建议书办理、普法责任清单动态管理、普法履职报告评议等机制，推动以未成年人为重点的精准普法研判督办机制常态化运行。强化司法机关、行政执法部门、法律服务机构等以案释法主体责任，积极推送精准普法最佳实践案例。（责任单位：区普法办；配合单位：各镇乡街道，区级各部门）

15．强化普法经费保障。把普法工作经费列入各级政府财政预算，用好财政拨付的普法工作专项经费，做到专款专用。按规定把普法列入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责任单位：区司法局、区财政局、区普法办；配合单位：各镇乡街道，区级各部门）

16．壮大社会参与普法力量。发展和规范公益性普法组织，深化惠民金融服务与普法宣传结合的创新实践。壮大各级各类普法讲师团、专家库，推动有条件的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人民团体、高校和社会组织等组建志愿普法队伍，打造一批青少年法治教育实践共享场馆。健全基层网格员、调解员、法律顾问、政法干警等进村入户、“进圈入群”常态化普法机制，引导粉丝数较多、关注度较高的网络大V等参与普法宣传。（责任单位：区委宣传部、区委社会工作部、区委网信办、区教委、区公安局、区民政局、区司法局、区农业农村委、团区委、区普法办；配合单位：各镇乡街道，区级各部门）

附件：2025年“法润巴渝 治汇重庆”法治宣传活动任务措

 施清单

附件

2025年“法润巴渝 治汇重庆”法治宣传活动任务措施清单

|  |
| --- |
| 重点法治宣传 |
| 活动主题 | 活动安排 | 活动时间 | 牵头单位 | 配合单位 |
| **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宣传** | 把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各级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 | 全年 | 区委宣传部 | 各镇乡街道，区级各部门 |
| 把习近平法治思想列入各级党校（行政学院）教学内容 | 区委组织部、区委党校 |  |
| 深化落实领导干部应知应会党内法规和国家法律清单制度 | 区普法办 | 各镇乡街道，区级各部门 |
| 把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全区公务员培训计划和干部教育培训规划重要内容 | 区委组织部、区普法办 |  |
| 用好习近平法治思想市级专家宣讲团，在全区持续开展深学笃用习近平法治思想宣讲活动 | 区委宣传部、区普法办 | 各镇乡街道，区级各部门 |
| 统筹各类宣传平台和载体广泛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 | 区委宣传部、区普法办 | 各镇乡街道，区级各部门 |
| 把习近平法治思想融入新时代文明实践“讲法律”志愿服务活动，每年不少于5场 | 区司法局、区普法办 | 各镇乡街道，区级各部门 |
| 推动将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村（社区）群众季度学法的重要内容，每年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不少于1次 | 区普法办 |  |
| **宪法学习宣传** | 抓住“关键少数”，加大宪法学习力度，通过党委中心组学习、专题培训等，让领导干部带头学宪法 | 全年 | 区委组织部、区委宣传部、区普法办 | 各镇乡街道，区级各部门 |
| 举办“百名法学家百场报告会”“青年普法志愿者法治文化基层行”“关爱明天 普法先行”等法治宣讲活动 | 区教委、区司法局、团区委、区关工委、区法学会、区普法办 | 各镇乡街道，区级有关部门 |
| 深化宪法宣誓、宪法纪念、国家象征和标志等制度的教育功能 | 区委宣传部、区普法办 | 各镇乡街道，区级各部门 |
| 把宪法宣传融入新时代文明实践“讲法律”志愿服务活动，每年不少于5场 | 区司法局、区普法办 | 各镇乡街道，区级各部门 |
| 组织开展“12·4”国家宪法日和“宪法宣传周”集中宣传活动 | 12月 | 区委宣传部、区司法局、区普法办 | 各镇乡街道，区级各部门 |
| 抓住重点群体，开展宪法进农村、进机关、进学校、进社区、进军营、进网络、进企业宣传活动 | 区委网信办、区司法局、区农业农村委、区教委、区国资委、区经济信息委、区普法办 | 各镇乡街道，区级各部门 |
| 推出宪法宣传海报、标语，依托基层普法阵地刊载、张贴；征集公益广告、微动漫、短视频优秀作品，在电视台、网络、移动电视等媒体，以及人群密集区域、主要路段、各类场所以及车站、码头、商圈等人员密集场所播放 | 区委宣传部、区委网信办、区司法局、区交通运输委、区文化旅游委、区国资委、区普法办 | 各镇乡街道，区级各部门 |
| 在全区大中小学中开展第十届学生“学宪法讲宪法”活动，推进学生参加网络法治素养测评活动 | 区教委 | 各镇乡街道，区级各部门 |
| **重点法律** | 学习宣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及其实施条例 | 全年 | 区纪委监委机关、区委宣传部 | 各镇乡街道，区级各部门 |
| **党内法规****学习宣传** | 举办1次党内法规知识竞赛活动 | 区委办公室、区委组织部 |  |
| 把党内法规纳入各级组织生活和党员干部教育培训内容，推动基层党组织每年组织党章党规学习 | 区委组织部 | 各镇乡街道，区级各部门 |
| 通过“学习强国”学习平台、门户网站、“两微一端”等平台，转载发布一批党内法规政策文件，加大对党内法规的宣传解读 | 区委办公室、区委宣传部 | 各镇乡街道，区级各部门 |
| 推动各级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每年集中学习党章党规 | 区委宣传部 | 各镇乡街道，区级各部门 |
| 在“7·1”中国共产党建党纪念日前后开展1次党内法规“微宣讲”活动 | 7月 | 区委办公室、区委组织部、区普法办 |  |
| **民法典学习宣传** | 开展“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主题宣传月活动 | 5月 | 区委宣传部、区普法办 | 各镇乡街道，区级各部门 |
| 加强民法典普法视频、动漫、海报等普法产品的推广运用 | 全年 | 区普法办 | 各镇乡街道，区级各部门 |
| 发挥好民法典宣讲专家库作用，推动民法典宣传宣讲活动常态化开展 | 区委宣传部、区法学会、区委党校、区普法办 | 各镇乡街道，区级各部门 |
| 在“学习强国”万州学习平台开设民法典相关课程和内容 | 区委宣传部 | 各镇乡街道，区级各部门 |
| 各行政执法机关在执法过程中开展民法典宣传 | 区级各部门 | 各镇乡街道 |
| **总体国家安全观法治宣传** | 组织参与“重庆市2025年国家安全宣传月活动启动仪式暨大学生总体国家安全观宣讲团汇报展演”活动 | 4月 | 市国安二分局 | 各有关单位 |
| 在“重庆市国家安全宣传月”期间，组织开展国家安全法系列宣讲活动 | 2—4月 | 区普法办 | 各有关单位 |
| 组织参与“重庆市全民国家安全教育十周年”主题网上展览活动 | 3—4月 | 市国安二分局 |  |
| 组织参与“百万师生同上一堂国家安全教育课”活动 | 4月 | 区教委、市国安二分局、区委宣传部 |  |
| 季度法治宣传 |
| 活动主题 | 活动安排 | 活动时间 | 牵头单位 | 配合单位 |
| **第一季度****新业态新就业主题法治宣传** | 开展“春风送法律·平安万里行”活动 | 1—2月 | 区总工会、区普法办 |  |
| 聚焦新业态新就业群体开展新时代文明“讲法律”活动2场 | 1—3月 | 区司法局、区普法办 | 各镇乡街道 |
| **开展“春风行动暨就业援助月”活动** | 1—3月 | 区人力社保局 |  |
| 开展“国际消费者权益”活动，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律法规和消费促进政策宣传 | 3月 | 区市场监管局 | 各有关单位 |
| 走访网信企业开展普法宣传服务 | 1—3月 | 区委网信办 |  |
| 针对新业态新就业群体开展“法治护航·律企同行”线上普法课程 | 3月 | 区经济信息委 |  |
| 借助大数据平台的优势，运用直播、短视频等形式，向新就业形态劳动者精准推送税收政策信息 | 1—3月 | 万州区税务局 |  |
| 开展进出口贸易、外商投资等领域普法活动 | 1—3月 | 区商务委 |  |
| 开展《重庆市法律援助条例》施行后的同步宣传解读 | 1—3月 | 区司法局 |  |
| **第二季度****服务民营经济主题法治宣传** | 举办“世界知识产权日”系列普法宣传活动 | 4月 | 区市场监管局 | 区级有关部门 |
| 举办《职业病防治法》宣传周普法宣传活动 | 4月 | 区卫生健康委 | 区民政局、区人力社保局、区医保局、区总工会 |
| 在“税收宣传月”紧密围绕税费征管的主责主业，开展 “税法我来讲”、媒体行等系列税收普法活动 | 4月 | 万州区税务局 |  |
| 组织参与“川渝人社2025年普法宣传月活动” | 5月 | 区人力社保局 |  |
| 开展行政复议宣传进企业、进园区活动2场 | 4—6月 | 区司法局 | 各镇乡街道、区级有关部门 |
| 开展“律企携手 法润渝商”专项服务活动，实施“律链百业”产业链+服务计划，深入实施“服务实体经济·律企携手同行”等专项行动，联合开展“中小企业律师行”活动 | 4—6月 | 区司法局 | 区经济信息委、市律协万州分会、区商务委、区工商联 |
| 开展绿色低碳发展、民营经济发展宣传教育，推进“互联网+法治宣传” | 4—6月 | 区发展改革委 | 区级有关部门 |
| 持续开展“发言人来了—环保微宣讲”进园区、进社区等活动，普及生态环境法律法规，解读最新政策措施，面对面解决企业和群众有关诉求 | 4—6月 | 区生态环境局 |  |
| 开展“全民反诈宣传月”活动，针对诈骗新手法、找准易受骗场景环节，开展主题宣传活动 | 6月 | 区公安局 | 各镇乡街道、区级有关部门 |
| 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组织发动各类企业和职工参加应急管理普法知识竞赛 | 6月 | 区应急管理局 | 各镇乡街道 |
| **第三季度****保护未成年人主题法治宣传** | 开展“守护花季 相伴成长”未成年人防性侵普法宣传活动 | 5—9月 | 区妇联 | 区公安局、区法院、区检察院 |
| 开展“全民禁毒宣传月”活动和秋季开学在校学生“五个一”禁毒专题教育，组织开展全区青少年禁毒艺术作品大赛、禁毒知识竞赛等禁毒主题活动 | 6—9月 | 区公安局 | 各镇乡街道、区级有关部门 |
| 开展“莎姐守未”专项行动分类关护工作 | 7—9月 | 区委政法委、团区委 | 区教委、区公安局、区民政局、区卫生健康委、区妇联 |
| 开展“反拐”“防性侵”“防溺水”“禁毒”等暑期安全自护法治宣传教育 | 7—8月 | 区教委、区公安局、区检察院、团区委、区妇联 | 各镇乡街道 |
| 开展中小学法治安全课，以农村留守儿童、随迁子女、孤儿等特殊群体学生为重点，加强学生防性侵、防欺凌、防非正常死亡等专题教育 | 9月 | 区教委、区公安局、区司法局、市二中法院、区检察院、团区委、区妇联 | 各镇乡街道 |
| 持续开展“童眼看税收”活动，邀请小学生走进普法教育基地、办税服务厅、企业等，实地观看、听讲解，体验办税缴费流程，采访企业办税人员、税务人员等，沉浸式学习税收知识 | 7—9月 | 万州区税务局 |  |
| 开展“网络安全宣传周”系列活动，重点宣传《网络安全法》《网络数据安全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开展网络安全法律法规宣传活动 | 9月 | 区委网信办 | 各镇乡街道、区级有关部门 |
| **第四季度****建设平安重庆主题法治宣传** | 在“11·9”消防宣传月期间，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进企业开展消防法律法规规章的集中宣传活动 | 11月 | 区消防救援局 | 各镇乡街道 |
| 针对金融机构和通讯运营商服务对象，借助其营业网点、网银手机APP、反诈工作站等平台载体，投送普法公益广告，开展线下培训宣传，通过“反诈大闯关”小程序开展答题测试 | 10—12月 | 区公安局 | 各镇乡街道 |
| 组织参与“**2025人社法治知识竞赛**”决赛**活动** | 10—12月 | 区人力社保局 |  |
| 开展“民政政策宣传月”活动，宣传民政政策，解答群众关心关切的问题 | 12月 | 区民政局 | 各镇乡街道 |
| 开展“**12·2**”全国交通安全日集中宣传活动，在媒体上开设专栏，围绕交管法律法规、政策解读等适时开展宣传 | 12月 | 区公安局 | 各镇乡街道 |

**备注：请各镇乡街道、各部门分别于6月27日、9月26日、12月18日前将活动开展情况、创新做法、活动成效、活动照片等形成简报发至通过渝快政发至蒲双静，联系电话：58569810。**